

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溧政发〔2021〕5号

市政府关于2021年春节期间 减少外来员工流动的实施意见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江苏省中关村高新区、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天目湖生命康原、现代农业产业园管委会（指挥部），市各委办局、直属企事业单位：

为积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降低人员流动带来的疫情风险，保障市民群众生命安全，现就春节期间（2021年2月11日至2月26日）鼓励外来员工留在溧阳、减少流动制定以下实施意见。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企业是我市外来员工的主要承载主体。在鼓励外来员工留溧过节中，要充分调动企业积极性，强化

企业主体责任。鼓励企业春节期间保持连续运行，企业要统筹在漂外来员工生产、生活安排，要让每个留漂外来员工过一个安全、温暖、祥和的春节。（责任部门：市工信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

二、给予企业稳企稳岗奖励。对积极采取措施稳定外来员工20人以上、且留在溧阳不少于16天的规上工业企业、A级景区、星级旅游饭店、知名品牌酒店、民宿行业协会会员单位、旅行社、大中型商贸流通企业、餐饮业、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建安企业等企业，以及上述企业外来员工总人数20人以下，且全部留在溧阳不少于16天的企业，以企业作为申报主体，按外来员工留漂过节的数量，以1000元/人的标准，按程序审核同意后一次性兑现企业稳岗奖励。（责任部门：市工信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

三、给予外来员工直系亲属交通、住宿补贴。原则上不鼓励外来员工直系亲属跨区域流动，如确有需要须是从低风险地区来漂。上述企业外来员工及低风险地区来漂员工直系亲属，给予来漂产生的交通费用和在漂产生的住宿费用补助（其中：交通费用按乘坐交通工具的有效凭证金额补助，总补助最高不超过500元；住宿费用按住宿发票金额补助，最高不超过1000元）。员工可自行凭借有效凭证（发票）向本人所在企业提出申请，企业审核汇总后统一上报。（责任部门：市公安局、文旅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四、开展免费游溧阳活动。给予上述企业留在溧阳的外来员工及低风险地区来溧员工直系亲属（每名员工携带家属不超过3人）溧阳市民待遇，凭企业盖章证明（须注明游览人及身份证号码）和本人身份证，游览天目湖山水园和南山竹海景区免入园门票，按入园人次数量给予天目湖旅游公司适当补贴。（责任部门：市公安局、文旅局）

五、鼓励外来人员来溧就业。于即日起来溧应聘的低风险地区外来人员（2月11日至2月26日期间不离开溧阳），且在我市人才市场进行就业登记，并于3月1日前在溧阳就业的，给予每人1000元就业补贴。（责任部门：市人社局）

六、开通春节公交专车。在江苏中关村开通直达城区上河城、万达广场、吾悦广场的公交专车，方便外来员工出行；在重要节庆期间，开通节庆公交专车，为外来员工提供便利。（责任部门：市交通运输局）

七、强化带头模范作用。全市机关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要坚决发挥带头模范作用，并倡议亲朋好友在溧过春节，原则上非必要不出省，需省外出行的工作人员应向单位报告并经同意。（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

八、强化服务企业意识。全市各镇区（街道）、部门要增强服务意识，主动靠前服务，对于春节期间连续生产的企业，在电力、供热、天然气、运输安排等方面给予重点保障。统筹开展春节期间坚持生产企业走访慰问活动，关心企业和员工。（责任部

门：市发改委、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各镇区（街道）

九、操作流程

（一）补贴资金申请。1月31日前，符合条件的企业向所在镇区（街道）书面提交《外来员工计划留漂过年汇总表》（附件1），由镇区（街道）审核汇总后报市发改委。2月27日至3月5日，企业向所在镇区（街道）书面提交《企业稳企稳岗奖励申报表》（附件2）、住宿发票原件和交通费用凭证，由镇区（街道）审核汇总后报市发改委。市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通过实地走访、10%-20%比例抽查、查看通信大数据行程等方式进行认真审查，发现企业审核把关不严、故意虚报材料的，则取消对该企业的奖励，审查结果经第三方审计后，经市审计局、财政局审定后，提交市委、市政府审议。

（二）资金发放。审议通过后，由市财政按程序发放至相关企业。

- 附件：1. 外来员工计划留漂过年汇总表
2. 企业稳企稳岗奖励申报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外来员工计划留漂过年汇总表

企业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所属镇区 (街道)		所属行业	规上工业企业、旅游业、商贸流通业、餐饮业、农业龙头企业、建安企业			
计划留漂过年外来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原籍	手机号码	是否有家属 来漂及人数	家属是否 住宿酒店

企业自审意见（盖章）：

镇区（街道）审核意见（盖章）：

附件2

企业稳企稳岗奖励申报表

企业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所属镇区 (街道)				所属行业	规上工业企业、旅游业、商贸流通业、餐饮业、农业龙头企业、建安企业		
符合条件外来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原籍	手机号码	来溧家属		
					人数	拟申报费用	
						住宿	交通

企业自审意见（盖章）：

镇区（街道）审核意见（盖章）：

抄 送：市委各部委办局，市人大办、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
市人武部。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12日印发
